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ASYKNI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永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218)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佈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與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相比，本集團預期於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利潤錄得顯著增加。本正面盈利預告之公佈僅根據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草稿進行初步審閱為基準，有關賬目仍在核實階段，並有待確定。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必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永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與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相比，本集團預期於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利潤錄得顯著增加。利潤增加主要由於（其中包括）物業投資之公平值變動產生收益增加，出售持作物業發展之收益增加，及持作買賣投資由虧損轉變為收益所致。

由於本公司仍在編製及核實其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之年度業績，並有待確定，因此，於本公佈所載資料僅根據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草稿進行初步審閱為基準。本公司預期於2013年6月底前將公佈本集團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之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

\* 僅供識別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必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永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鄭長添  
主席兼首席行政總裁

香港，2013年6月3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鄭長添先生、雷玉珠女士及官可欣女士，非執行董事謝永超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震港先生、莊冠生先生及韓譚春先生。